文件編號: HA 28/2020

# 香港房屋委員會議事備忘錄 暉明邨及駿洋邨的最新情況

# 目的

繼署方於 2020年2月17日、7月10日、8月18日及9月18日向委員匯報(見HA 4/2020、HA 15/2020、HA 22/2020及HA 24/2020號文件)後,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暉明邨及駿洋邨的最新情況。

#### 暉明邨

2. 暉明邨昇暉樓及泰暉樓於本年1月26日被人惡意破壞。如我們於HA 15/2020號文件預告,昇暉樓經復修後,已於本年7月中開始入伙,並於7月底大致完成入伙程序。至於破壞非常嚴重的泰暉樓,其需時較長的復修工作現已完成,故署方已通知準租戶於本年11月下旬辦理入伙手續。此外,暉明邨設有一間商舖,我們亦正與準租戶辦理租約手續,以便其盡早進行裝修及開業。

## 駿洋邨

### 第四及第五座(即駿時樓及駿湖樓)

#### 第一至第三座(即分別為駿逸樓、駿爾樓及駿山樓)

- 4. 截至本年11月13日,在約2200個接受了駿洋邨第一至第三座預配單位的準租戶當中,有約1900準租戶選擇等候入住該邨,另約280戶則已接受了編配其他屋邨/駿洋邨第四及五座單位。
- 5. 政府已在本年9月底全面停止使用駿洋邨第一至第三座作檢疫中心(見HA 24/2020號文件),並在清空及徹底消毒有關單位後,於本年10月中旬把該三座交還香港房屋委員會(下稱「房委會」)。署方已

隨即進行必要的修繕及驗收工作,以確保每個單位均達致房委會出租公 屋的指定標準,並因應衞生原因為用作檢疫用途的單位更換部份室內設 備。修繕及驗收測試工作已接近完成。此外,我們亦會進行全面清潔工 作,包括清洗所有公用食水水缸及食水供應喉管,為排污渠的氣喉進行 消毒,清潔屋邨的室內公用地方(包括走廊、樓梯、電梯大堂及電梯) 及戶外公用地方(包括花園和休憩處等);並為食水進行抽樣水質測 試。按現時進度,預計該三座會約於本年12月中旬左右開始陸續入伙, 首批會是第三座。

# 紓緩安排

- 6. 政府明白暉明邨及駿洋邨延後入伙,對有關準租戶造成不便及困擾,故於本年4月及7月兩度動用「防疫抗疫基金」向已接受暉明邨及駿洋邨預配的合資格公屋申請者每戶發放每次6,000元特惠津貼金,其後再於本年10月第三度向接受了暉明邨泰暉樓及駿洋邨第一至第三座預配的合資格公屋申請者每戶發放一次過6,000元特惠津貼金。
- 7. 考慮駿洋邨第一至第三座會於本年12月才陸續入伙,政府將會再次動用「防疫抗疫基金」向相關的合資格公屋申請者發放最後一次每戶6,000元特惠津貼金,以作進一步紓緩;並會於本年12月初以郵寄支票方式發放。合資格準租戶會分別獲通知。
- 8. 我們已就上述駿洋邨的最新情況發信給第一至第三座的有關準租戶。

## 商業租賃安排

- 9. 目前,駿洋商場已有三間商舖開始營業,包括一間便利店和售賣家庭用品及電器的商店。此外,我們已經與多間店舖(包括中式酒樓、餐廳、藥房等)及街市的商戶辦妥租約手續,商戶現正進行室內裝修工程,待完成後便會相繼開業。
- 10. 由於駿洋邨第一至第三座延遲入伙,我們已再次作出特別安排,容許商戶選擇撤回標書,並會全數退還按金(見HA 22/2020號文件)。有關準租戶就商場啟用安排一般反應正面;若有商戶選擇撤回標書,我們會盡快為有關商舖進行重新招標。

#### 停車場安排

11. 我們現正為停車場進行修繕工作,並會待相關工作完成後盡快安排啟用。

# 提交參考

12. 本文件提交委員參考。

房屋委員會秘書郭慧玲

電話: 2712 2712 傳真: 2624 5685

副本送 :房委會轄下小組委員會/附屬小組委員會委員

檔號 : HD 4-1/AADM/1-55/21/1

(策略處)

發出日期: 2020年11月24日